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(以 下简称"本次会议")于 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,并 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公司监事会主席聂小铭主 持本次会议,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航沈飞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 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,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 定履行审议程序,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要求,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航沈飞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 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 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 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监事会 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承诺 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

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航沈飞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,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中航沈飞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的议案》

同意提名宋水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,任期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